

证券代码：688355

证券简称：明志科技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2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4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8 -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9 -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3 -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6 -
议案六：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7 -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38 -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9 -
事项九：听取《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二、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四、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4 点 30 分正式开始，会议开始后，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签到登记应当终止。迟到股东人数、股权数不计入表决数。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每次不超过 5 分钟，次数不超过 2 次。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

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股东请在各项表决事项栏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用“√”表示，并在表决票上签字。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

九、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职工董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或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一、主持人可以根据现场会议进行的实际情况当场对会议议程进行适当的调整。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四、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2. 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同肖西路 1999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吴勤芳
5. 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22 日

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资格审查及会议签到

审查确认参会人员的身份，完成会议签到程序并向参会人员发放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致辞并宣布会议开始

1. 主持人致辞；
2. 介绍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及其所代表的股份总数；

3. 介绍会议其他参会人员；
4. 宣读会议须知，并介绍会议议题、表决方式。

(三) 选举计票人、监票人

(四) 逐项宣读并审议各项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五) 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 现场与会股东临时发言或提问

由各位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就相关事项进行临时发言或提问，如无发言或提问，则可直接进入下一环节。

(七) 投票表决等事宜

1. 股东填写表决票；
2. 计票人计票，监票人监督，汇总确认表决结果；
3. 监票人宣读各议案表决结果。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合并网络投票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 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并安排参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一)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总结了 2025 年度日常工作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工作计划，并形成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附件一：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附件一：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科学决策。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重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以技术研发、加快新项目推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以及持续推进内部降本增效等工作为重点抓手，经营情况如下：

（一）经营情况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3,045.22 万元，同比下降 16.00%，装备产品实现销售 13,235.00 万元，同比下降 41.26%，铸件产品实现销售 36,240.12 万元，同比下降 2.93%。报告期内，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同比略有下滑，主要系装备业务受项目交付节奏影响，因部分项目尚未达到验收节点以及大型项目跨期执行，导致本期收入确认减少，铸造业务则保持平稳运行。在盈利方面，尽管收入端承压，但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推动产品核心竞争力提升，叠加内部深化降本增效提升经营效率，使整体毛利率水平同比有所提高；同时，受汇兑收益增加、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带动长账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增加，以及对外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新的产品应用领域和市场。

2025 年，装备业务领域持续深化国际化战略布局，深入推进海外市场拓展，成立了土耳其 MTK 合资公司，进一步深耕土耳其、墨西哥、西班牙等海外重点市场，积极拓展装备领域业务与优质客户。业务以制芯单元综合性项目为核心，主要涵盖 MiCCAs/MiCCDs 系列、MP/EP 系列制芯机及其配套模具、工业机器人集成控制单元、砂芯智能输送系统等整体化解决方案，全年国际化项目占比提升至 67.5% 以上，国际化业务已成为装备业务重要增长引擎，为公司装备板块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项目运营方面，重点开展 2024 年获得 3.3 亿人民币的缸体缸盖精密组芯造型生产线项目，从制芯材料、制芯工艺、浇铸工艺、铸件冷却技术、铸件清理技术、装备技术、制造技术、铸造版 MES 系统等方面进行了 20 多项技术攻关，保证了此综合性生产线高效有序

按计划推进。公司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并将继续坚持国际化发展战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公司品牌价值。今年，公司承接了苏州市关键核心技术“揭榜挂帅”攻关项目【高效精密砂型增减材复合加工技术及装备研发】，实现无模化精密组芯造型，解决传统手工造型工艺的模具成本高、精度低、污染重、效率低等痛点，为多品种小批量场景提供柔性、绿色、高质量的新路径。总而言之，2025 是公司装备业务领域国际化取得了较快的发展，在市场拓展、产品研发、技术创新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铸件业务领域，2025 年公司继续深耕精密组芯工艺与材料应用，不断探索该工艺的性能极限，并拓展其在超薄铸件、挤压铸造等新兴场景中的应用摸索，同时在光伏腔体和充电壳体等新能源行业的业务持续深入探索和等待机会。公司将持续推进高精密复杂火车阀体、复杂热交换器等新产品的开发，供砂芯服务业务稳步增长。与此同时，公司在电动摩托车、船用发动机等相关铸件领域实现了业务拓展，并积极布局未来产业，参与无人机、半导体等跨行业产品的研发，以开拓新的市场空间。此外，公司依托减材工艺、砂芯 3D 打印及精密组芯等先进技术，为客户提供砂芯及铸件试制服务。公司还积极开拓海外铸件及装备市场，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涵盖铸件工艺设计、产线规划、模具与装备设计制造、样件调试等全流程的交钥匙工程服务。

（二）研发情况

公司以研发创新驱动企业发展。经多年技术积累与研发投入，在射砂控制、砂芯固化、精密组芯、制芯装备智能控制系统及低压充型等砂型铸造关键领域，公司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2025 年新增专利授权 27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实用新型 22 件；新增软件著作权登记 1 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有效专利 225 件，其中发明专利 111 件（含 4 件德国发明）、实用新型专利 112 件（含 8 件德国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件；共主持/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 21 项，其中报告期内发布 2 项标准，分别为《GB 20905-2025 铸造机械 安全要求》、《JB/T 15315-2025 无机工艺射芯机 技术规范》。公司掌握“精密组芯铸造工艺”等众多创新工艺，具有核心技术优势及可持续研发能力。

装备业务领域，公司重点围绕超集成化和柔性化、高效节能多技术融合的制芯装备的行业需求趋势进行研发：

①制芯系统化工程技术：深耕精密组芯造型工程化技术，拓展制芯工程海外欧美市场场景，为汽车和工程机械等领域的缸体、缸盖、刹车盘和轮毂等垂直应用领域系统化

解决方案，开发通用多类型产品集成制芯线：缸体和缸盖、刹车盘和轮毂通用式制芯线，复杂精密铸件生产提供从方案规划、工艺样件及技术路径测试论证、产线开发和装配调试、到产线建设投产的全工艺链的系统技术支持，融合制芯全工艺链数字化系统集成化技术，助力客户实现生产效率、产品精度与合格率的全面提升。

②针对铸造行业节能、低碳化和电动化迫切需求，自主开发了 MDs500 全电驱动的制芯装备产品，开发电驱锁模技术，采用 MiCL 智能控制系统，对制芯混砂-射砂-固化-开合模进行全过程数字化控制，核心功能采用智能算法，彻底杜绝液压系统泄漏、振动等问题，具有高效、低噪、运行平稳的显著优势。满足高稳定性、高效率同时节能的高端铸件的制芯装备需求。

③核心部件与智能化突破：采用 3D 打印砂型铸造技术，成功研制“一体化翅片加热器”，换热效率提升 2-3 倍，大幅降低固化能耗；开发了新一代 MiCL 智能控制系统与工业 AI 安全视觉系统，实现了操作流畅、安全防护与集中供胶的全面升级，解决了环保与安全生产的行业痛点。

④制芯柔性化创新：构建了融合“等材、减材、3D 增材”的柔性化快速样件开发技术体系及成套装备，可将铸件开发周期缩短约 20%，成本降低约 50%，完美适配多品种、小批量的快速试制需求。

铸件业务领域，公司围绕轻量化、集成化、绿色化和高性能、高精度的行业需求趋势，自主开发了以下应用领域的技术：

①新能源/热管理领域：成功开发最薄壁厚仅 3mm 的一体集成式 MCU 液冷板铸件，精度达 DCTG6 级，在冷却效率、密封可靠性及成本上相较于传统焊接工艺具备显著优势，同样工艺技术对 IGBT 液冷可以应用。

②半导体领域：创新管路复合铸造工艺技术：研发以预埋管路复合铸造为代表的创新工艺，简化了带有内部复杂流道铸件的生产工序，在确保气密性与尺寸精度的前提下，为半导体工作台、框架类产品设计提供了更高自由度，可以大大提高热传导管路无泄露可靠性。为真空腔体提供结构集成化铸造成型方案，通过结构优化设计可实现减重 40%，并凭借大型一体化砂芯及顺序凝固技术，保证大型腔体铸件的成型质量与性能。

③航空航天领域：实现最小壁厚 1.8mm 无人机薄壁零件的铸造成型，替代 3D 打印、铝块加工雕刻工艺，在保证内部质量的同时，可助力客户降低生产成本 30%到 70%。

（三）新项目进展

2025 年度，公司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减碳精密组芯铸造工艺开发	15,000,000	1,178,291.70	13,654,532.26	总结阶段	完成铝合金精密组芯铸造工艺过程的碳足迹识别、碳排放盘点，制定减碳技术路径。完成减碳铝合金精密组芯铸造工艺及技术开发，实现铝合金铸造工艺过程碳排放降低 10%以上。	国内先进	减碳精密组芯铸造工艺，特别是中大批量铝合金铸造生产应用，降低铸造企业的碳排放。符合国家“双碳”战略。
2	智能无人铸造车间架构研发	6,200,000	426,749.15	6,624,442.75	总结阶段	完成智能无人化铸造车间技术架构，实现铸造装备制芯、浇注成型、清理、立体存储等铸造	国内先进	实现铸造工艺、装备的数字孪生，提供铸造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技术保障。

						智能系统化,提供 行业产业的转型升级的技术保障。		
3	绿色制芯核心装备开发	10,000,000	90,393.12	10,660,095.01	总结阶段	形成绿色小型、中大型铸造核心装备多系列制芯设备,及成套设备自动化、信息化解决方案。	国内先进	应用于燃油汽车、新能源汽车、铁路、海洋船舶等行业,满足绿色装备的转型升级需求;
4	智能无人铸造单元开发	24,000,000	798,044.59	22,503,060.82	总结阶段	完成智能无人铸造单元的示范应用,预期降低综合生产成本 10%。	国际先进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高性能轻量化副车架、变速箱等关键车用零件以及其他一些复杂铝合金零件的生产。
5	低碳节能热交换器铸件工艺开发	8,000,000	2,020,732.55	7,364,035.28	总结阶段	通过对低碳节能热交换器薄壁铸件研发,获得铸造工艺技术路径,铸造装备关键技术,完成论证。铸件最小壁厚达到 3mm,合格率 98%。	国内先进	面向未来 5 年内新能源汽车、暖通等行业低碳、节能热交换器铸件需求,储备相关关键铸件的铸造工艺和装备技术,开发潜在市场领域。
6	大型铝合金薄壁件研究	4,000,000	1,078,054.91	4,015,587.95	总结阶段	使大型薄壁件整体铸造成为可能,预期壁厚	国内先进	在精密组芯铸造工艺及设备技术基础上,应用最新薄

						6mm、轮廓尺寸 3000×3000mm。		壁研究工艺技术，为太阳能、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行业等提供大型铝合金薄壁、集成化高性能铸件。
7	先进性铸造工艺研发	35,000,000	10,784,269.94	32,461,326.63	验证阶段	1.实现智能化铸造产线； 2.机械性能提升 10%以上。	国际先进	拟用于汽车（含新能源汽车）、航空、航海、交通以及电力系统等领域。
8	集成式高性能铸件研发	30,000,000	6,566,201.36	25,571,729.61	验证阶段	1.集成式铸件设计； 2.机械性能提升 60%以上； 3.实现铸件的“少”“精”“净”生产。	国际先进	1、已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 2、拟用于航空、航天、航海、交通、军工等领域。
9	铸造装备数字化模块研发	15,000,000	1,625,942.47	12,257,140.32	验证阶段	实现装备工艺参数数字化模块化控制。	国际先进	拟应用于公司铸造装备。
10	数字化制芯系统研发	15,000,000	2,050,644.25	9,101,838.59	测试阶段	1.砂芯制芯尺寸精度 $\leq \pm 0.2\text{mm}$ ； 2.砂芯制芯效率提升约 50%。	填补国际空白，国际	已应用于汽车（含新能源汽车）、航天、航空、航海、军工等不同领域铸件的测试，达到目标。

							先进	
11	智能化电驱制芯技术研发	20,000,000	7,589,591.91	13,598,950.23	测试阶段	完成智能化纯电驱冷芯和无机工艺制芯机的研发	国际先进	拟应用于公司制芯装备。
12	绿色高质量制芯工艺研发	20,000,000	10,330,147.70	12,470,564.21	测试阶段	1.环保性能: VOC 排放量≤50mg/m ³ , 危废产生量减少 80%; 2.经济性: 制芯综合成本降低 25%, 设备 OEE≥80%; 3.智能化: 制芯工艺参数自优化率≥90%, 质量在线检测覆盖率 100%。	国际先进	拟应用于公司制芯装备产品
13	高效高可靠制芯装备研发	20,000,000	9,105,051.64	12,504,791.96	测试阶段	1.完成数字化射砂技术的研究;2.完成大负载全电驱制芯技术的研发; 3.完成 MiCL V2 智能版软件的迭代升级;4.构建制芯装备全自动闭环控制, 对比传统制芯装备, 减少人工干预时间	国际先进	应用于机床、工程机械、机器人、锅炉、汽车(含新能源汽车)、航天航空、航海、军工等行业的砂芯制造。

						30%，提升生产效率 20%，节能 20%。		
14	小批量多品种无模制芯技术开发	25,000,000	8,267,524.53	8,267,524.53	测试阶段	1.工艺性能:多工艺切换≤30min; 适用砂型(芯)尺寸 1-5m³; 2.制造质量: 砂型(芯)尺寸精度可达±0.2mm/500mm; 3.制造效率: 多品种制芯综合效率提升 60%。	国内先进	为新能源行业、工程机械、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及海洋船舶等铸件开发、试制, 小批量多品种铸件生产提供快速、高性价比的增值服务及生产线。
15	薄壁高性能铝合金铸件开发	20,000,000	8,231,450.90	8,231,450.90	可行性研究阶段	1.实现精密组芯工艺中小型薄壁(2.5mm)铸件成型;2.产品本体力学性能: 抗拉强度≥300Mpa、屈服强度≥230Mpa, 延伸率≥5%; 3.铸件内部质量符合 I 类铸件要求。	国内先进	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半导体等行业中小型铝合金薄壁受力构件。
16	柔性自动化铸造生产技术	10,000,000	4,651,586.40	4,651,586.40	可行性研	1.铸件泄漏缺陷检测准确率 95%以上; 2.清理	行业先进	应用于公司内部铸造生产、行业内铸造制芯工程转型

	术开发				究阶 段	毛刺轨迹精度 0.5mm 以 上;3.铸件外观缺陷检出 率达 95%; 4.柔性自动化技术实现 量产制芯线、铸件线应 用。	水平	升级。
合计	/	277,200,000	74,794,677.12	203,938,657.45	/	/	/	/

（四）内部治理

2025年，公司围绕“共克时艰，更进一步”的发展主题，将精益运营扩展深入到公司运营的各个层面。公司进一步细化业务的模块化管理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以业务管理扁平化激发团队创新力和执行力；公司通过ERP系统等手段不断提升企业运营的数字化管理水平，以精细化的项目成本核算和团队绩效考核降本增效，夯实企业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体系。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贯彻执行相关制度，及时发现风险并予以解决，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基础。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保持公司营运透明度。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技术、管理人才的储备，注重内部人才梯队的建设。在高端人才方面吸收引入外部高级人才，提升公司吸收新技术的能力，并加快提升公司技术实力；在基层员工方面扩大对应届生的招聘，提升公司对员工的培养能力。公司在以上两个方面的持续努力，以应对行业和市场的快速发展，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以及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吸收及培养了一批优秀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694人，其中研发人员120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17.29%。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培训结合公司战略及重点工作围绕知识产权、AEO、精益、EHS等展开培训，组织开课期数为140期，参与人次为1419人，受训时数为4576.5小时。2025年度主要围绕公司重点工作事项、工作作风、精益（含5S）、执行力明星、沟通、会议管理等开展文化类宣传推广105期；精益/创新/AI等推广7期，累计阅览1571人次，帮助员工建立统一认知，避免工作推进中的理解偏差；开展AI运用大比拼、节日文化互动、未来创想征集（超130人参与，收集290余条含“精益、创新、AI”元素的创想）及厕所文化宣传四大类活动。

二、2025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维护股东的权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总共召开 7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	2025/4/28	1、《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议案》； 15、《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9、《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0、《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6/27	1、《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3、《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8/29	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4、《关于新增<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9/17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暨新增、修订及废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10/10	1、《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10/29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新增<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12/26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的规定。董事会严格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会决议的内容。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会及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2024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5/5/23	1、《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2025 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 大会	2025/10/10	1. 00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暨新增、修订及废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0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2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3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4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p>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05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p> <p>1.06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7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p> <p>1.08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9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p> <p>1.10 《关于修订<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01 《选举吴勤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2.02 《选举邱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2.03 《选举范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01 《选举成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3.02 《选举王传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p>
--	--	--	--

			事》; 3.03 《选举何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各司其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定期报告及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委员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的分析，为公司战略的布局和实施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审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核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执行情况，以及通过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作废等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切实履行了委员会的职责。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对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等事项作出讨论审议，切实履行了委员会的职责。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职。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针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共披露了4份定期报告，39份临时公告，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秘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负责人，主持参加公司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包括策略会、业绩说明会、路演推介等。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公司通过邮件、现场调研、电话会议、上证e互动等多形式来倾听投资者声音。在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董事长、董秘、财务总监等共同出席参加业绩说明会，对投资者关注的热点问题集中解答。2025年公司接待券商分析师、研究员、投资者调研共3场，人数合计11人，回复上证e互动投资者提问36条，与投资者进行了真诚且充分的沟通。

三、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025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吴勤芳先

生、邱壑先生、范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成波先生、王传洋先生、何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何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此外，2025年10月10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另行选举吴劼远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与上述3名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成波先生、王传洋先生、何艳女士均已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四、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1、制芯装备行业

①制芯装备是砂型铸造的核心装备，直接影响制芯合格率、制芯效率以及铸件的质量、精度和结构复杂度。李大勇等《铸造技术路线图：普通砂型铸造装备与检测技术》提到，根据有关铸件生产数据统计，由于砂芯质量（主要反映在强度、完整性、透气性、均匀性）造成的铸件废品率均值在2.5%以上，国内中低端制芯装备的制芯废品率在5%左右，提升制芯装备性能、优化铸造工艺流程是促进我国铸造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途径。砂芯质量是铸件内在品质和尺寸精度的保证，制芯装备行业技术升级以砂芯更致密、尺寸更精密、生产更高效为目标，未来发展趋势为绿色、智能、便利、共享。

铸造生产环保要求趋严推动制芯装备发展。近年来，国家将绿色铸造理念贯穿铸造生产的全过程，无机制芯工艺在保证环保的同时，其在副车架等大型砂芯上的

应用突破及废砂再生循环利用技术，成为行业新的关注点。以“节材、节能”为导向的制芯装备发展趋势。

②制芯装备智能化，铸造车间无人化。以工艺技术数字化、模型化为基础，以智能装备为载体，通过自动化设备、智能机器人、AI 视觉检测、数字孪生车间、5G 智能网联等信息监控技术，实现制芯组芯、浇注、清理、砂回收、机加工、检测等系统互联，构建虚实联动的高效智能铸造车间，实现从制芯到铸件检验入库的全流程自动化、智能化、无人化生产，推动铸造装备全流程的自感知、自决策、自执行水平。。

③制芯装备便利化趋势决定了制芯装备行业由单机制造向系统集成的发展方向。制芯装备便利化催生集成式制芯单元需求。以公司 MiCCAs/MiCCDs 系列为代表的集成式智能制芯单元，将砂加热、混砂、射砂、砂芯固化等分体设备集成为一个制芯单元，设备安装调试更便利、运行及维保成本更低。另外，同一台设备内可实现混砂后即射砂，现混现用，减少存放时间对芯砂性能影响，提高生产效率及砂芯质量。

④装备产能共享，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制芯装备产能共享平台可实现专业化砂芯代工服务，装备企业从提供设备拓展为砂芯服务，实现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该模式在铸造企业集聚区或铸造产业园的应用逐步深化，为公司拓展了新的增长点。

2、铝合金铸件行业

①我国“双碳”及环保减排的大背景及高质量发展趋势下，铝合金铸件生产的轻量化、高性能和生产过程绿色环保的需求日益迫切，对我国制造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十分关键，铝合金铸件高质量发展将呈现以下趋势：

铸件的“高品质化”，随着新能源行业的高速发展需求及铸造工艺及装备性能不断提升，铝合金铸件呈现大型一体化、薄壁高强度、复杂集成化等“高品质”趋势，铸件的外观、尺寸精度、内腔清洁度、表面质量及产品力学性能的一致性要求不断提高，对工艺仿真、模具设计、数字化浇注、热处理及变形控制等技术提出了更高要求。

②生产工艺、材料的“绿色化”，随着国家对环保减排要求的不断严格，铸造行业的环保、节约、低排放、低能耗的绿色生产工艺、材料是今后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特别是在全球碳中和背景下，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已进入过渡期，对金属制品的碳排放量提出了明确的核算与申报要求。对于铝合金铸件等出口产品，“产品碳足迹”已从企业的社会责任选项逐步转变为市场准入的合规性要求和隐性贸易壁垒。这不仅要求铸件生产企业具备上游原材料（如再生铝、绿铝）的低碳溯源能力，更要求企业在熔炼、砂再生、热处理等核心工序中采用节能降碳技术，通过工艺革新降低单位产品的碳排放强度。

③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为了保证产品的高品质及应对日益紧张的人力资源降低生产成本，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将是今后的主要趋势，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物流、制造执行系统（MES）等技术的不断应用，将推动铝合金铸造领域向智能制造方向发展。

公司持续推进绿色化、节约化、轻量化等工艺技术研究及开发，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在铸造工艺领域上不断创新，致力于引领和推动我国铸造行业技术更新与产业升级，为铸造产业绿色智能发展赋能。面对上述趋势，公司已在大型复杂精密组芯造型工艺、高性能薄壁铸件成型工艺、基于 CBAM 要求的碳足迹核算等方面完成前瞻性布局。

2026 年，公司将按照保证质量、开拓市场的战略方针，认真落实各项既定发展计划，对外进一步开拓市场，对内加强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和制度的执行力度，强化研发设计力量，增强对现场生产施工的支持力度，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股东权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并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为了更全面、详细地了解公司 2025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制订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附件二：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附件二：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志科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已完成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5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同期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30,452,166.07	631,484,178.63	-1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885,666.74	66,340,005.18	2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706,673.22	34,397,940.13	3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0,734.94	104,530,794.47	121.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4	20.37
稀释每股收益	0.65	0.54	2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31	6.14	增加 1.17 个百分点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1,203,406.53	1,084,901,470.58	1.50
总资产	1,398,627,501.84	1,324,687,150.51	5.58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1、资产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较稳定，资产总额为 139,862.75 万元，较年初增长 5.58%。主要系：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加。

2、负债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29,742.41 万元，较年初增长 24.04%，主要系预收账款增加。

3、经营成果状况

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3,045.22 万元，较上年下降 16%。主要系：装备业务受项目交付节奏影响，因部分项目尚未达到验收节点以及大型项目跨期执行，导致本期收入确认减少。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7,988.57 万元、4,570.67 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19.81%及 32.88%，主要系 2025 年度公司持续的研发创新推动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提升，叠加内部深化降本增效提升经营效率，整体毛利率水平同比有所提升，同时受汇兑收益增加、公司加大应

收账款催收带动长账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增加，以及对外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4、现金流量状况

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178.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724.99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影响。

公司 202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504.15 万元，较上年降低 10,833.99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赎回减少所致。

公司 202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604.37 万元，较上年降低 1,625.6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较去年减少所致。

三、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编制了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将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附件三：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附件三：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志科技”）根据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6 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结合 2026 年所面临的市场环境，本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与 2025 年决算报表合并范围一致。

三、预算编制范围

本预算编制范围包括公司、下属的子公司及联营、合营公司。

四、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经营所在地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异常变化；
- 3、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 4、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无重大改变；
- 5、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存在因资金来源不足、市场需求或供求价格变化等使各项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6、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预算编制依据

1、营业收入根据 2025 年度公司业务完成情况，结合 2026 年度公司战略布局、市场开拓计划、目标客户及业务规划等进行测算；

2、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根据 2025 年度公司实际发生情况和 2026 年度新增业务量，依据各产品的不同毛利率、资金使用计划及银行贷款利率，在充分考虑市场价格、人工薪酬、资金投入等因素变化的情况下进行综合测算或预算；

3、所得税按合并范围内各预算单位 2026 年预测的利润总额及适用的所得税率进行测算。

六、2026 年度财务预算

根据 2026 年度的经营目标和工作计划制定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在充分考虑客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公司 2026 年经营情况持续稳健，并通过优化业务结构，阶段性调整规模以提升质量，同时继续通过精细化运营，核心业务毛利率同比增长 5%-10%，公司现金流保持稳健。

七、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885,666.7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104,768.4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48,153,966.06 元，扣除支付 2024 年度股东现金红利 55,539,594.90 元，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63,395,269.4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47,223,980.53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63,395,269.44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3,956,07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534,750 股后的股本 123,421,322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710,661.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77.25%。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议案六：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聘请的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公司对审计机构完成本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建议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拟定了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任期内的董事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人（税前），按月发放，不领取其他薪酬。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具体依据公司人事部门制定的薪酬制度和考核及绩效完成情况确认。其他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上述薪酬均含税，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在公司领取津贴或薪酬的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授信具体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最终核定为准。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决定申请授信的主体及相应担保措施、授信银行及使用授信的主体，并办理授信融资及担保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前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次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